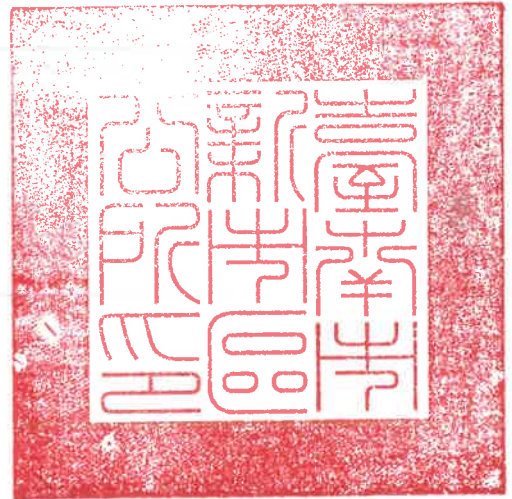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新市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所民文字第1120288797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所經管之新市區游泳池原訂112年5月1日開館營運，為因應本市水情緊迫，自即日起暫緩開館使用，並視水情趨緩情形，再另行公告開館日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依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12年3月6日南市經能字第1120300670函建議辦理。

區長譚乃澄